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
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六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友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李列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杏

编制单位项目负责人：查静

建设单位：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电话：028-82050682

传真：

邮编：610000

地址：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 333 号

编制单位：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28）64266044

传真：（028）64266044

邮编：611731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科新路 6 号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4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4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
2.4 其他相关文件	5
3 建设项目情况	8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8
3.2 建设内容	10
3.3 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及设备	15
3.4 水源及水平衡	17
3.5 生产工艺	18
3.6 项目变动情况	23
4 环境保护设施	30
4.1 污染物的治理及处置设施	30
4.2 其他环保设施	36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0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5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报告书原文）	45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0
6 验收执行标准	55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55
6.2 总量控制指标	57
7 验收监测内容	59
7.1 废水监测	59
7.2 废气监测	59
7.3 废气无组织监测	61
7.4 厂界噪声监测	62
7.5 固废检查	63
7.6 监测点位示意图	63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5
9 验收监测结果	66
9.1 生产工况	66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66
10 验收监测结论	72
10.1 环境保护调试运行效果	72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73
10.3 建议	74
11 附图附件：	75

1 项目概况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 333 号，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1、拆除现有工程“一分厂”、“六分厂木工车间”、“六分厂底漆车间”、“六分厂面漆车间”、“十二分厂”、“5A 厂房”、“5B 厂房”、“5C 厂房”、“5D 厂房”共计 9 栋厂房及生产线；

2、在拆除的“一分厂”原址建设“1#厂房”、“2#厂房”；在拆除的“六分厂木工车间”原址建设“16#厂房”、“17#厂房”；在拆除的“六分厂底漆车间”、“六分厂面漆车间”原址建设“35#厂房”；在拆除的“十二分厂”原址建设“18#厂房”、“19#厂房”；在拆除的“5A 厂房”、“5B 厂房”、“5C 厂房”、“5D 厂房”原址建设“32#厂房”、“33#厂房”。

3、将现有工程位于“一分厂”、“六分厂木工车间”、“六分厂底漆车间”、“六分厂面漆车间”、“十二分厂”内的油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产能 26.5 万套/年）整体布局于新建的“32#厂房”、“33#厂房”内；并对喷漆方式进行技术提升，提高自动喷漆比例（自动喷涂比例由技改前 70%提高到 85%）；同时配套建设先进的环保治理设施（喷漆废气末端采用“沸石转轮+RCO 催化燃烧”方式进行处理）。

4、将现有工程位于“一分厂”、“六分厂木工车间”、“六分厂底漆车间”、“六分厂面漆车间”、“十二分厂”内的水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产能 13.2 万套/年）整体布局于新建的“16#厂房”、“17#厂房”、“18#厂房”、“19#厂房”内，同时新增生产设备，新增水性涂料板式家具产能（新增产能 66.3 万套/年），自动喷涂比例达到 85%，并配套建设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

5、将现有工程位于“5A 厂房”、“5C 厂房”、“8#厂房”内的床垫生产线（产能 207 万套/年）整体布局于新建的“1#厂房”、“2#厂房”内，并配套建设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建设时序，项目第一阶段拟进行床垫生产线总平布局优化，第二阶段拟进行板式家具生产线总平布局优化、扩大扩能并对喷漆工艺进行自动化程度提升，同时提高油性涂料喷漆废气环保治理设施水平。本项目为第一阶段床垫生产线竣工环保验收，主要建设内容为：将现有工程位于“5A 厂房”、“5C 厂房”、“8#厂房”内的床垫生产线整体布局于新建的“1#厂房”、“2#厂房”内，

并配套建设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

本次验收实际总投资约 3 千万元，环保投资 325 万元，占实际投资的 10.83%。

2022 年 6 月，公司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 年 4 月 23 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以成环审（评）[2023]26 号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2026 年 4 月 22 日对排污许可证进行了重新申请，证书编号为：915101845589887163008V，有效期 2026 年 4 月 26 日至 2031 年 4 月 25 日。

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竣工，2026 年 3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进行竣工调试，主体设施和与之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要求，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相关规定和要求，于 2026 年 3 月对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方案。2026 年 5 月 6 日-5 月 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2026 年 5 月我单位在综合各种资料的基础上协助建设单位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为：

主体工程：1#厂房 2F、3F，2#厂房 3F、4F；

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食堂；

仓储或其他：危废暂存间；

环保工程：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隔油池、废气治理设施。

1、废气环保设施

①绕簧废气：1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处理系统+1 根 31m 高的排气筒（DA01327）；1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处理系统+1 根 30m 高的排气筒（DA01294）

②袋装簧废气：1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处理系统+1 根 30 米高的排气筒（DA01328）；

③喷胶废气：1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处理系统+1 根 30 米高的排气

筒（DA01326）。

2、废水环保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依托厂区现有的预处理池、隔油池。

3、噪声治理措施

废气治理系统的风机的主排风管和进风管均安装消声器，管道进出口加柔性软接；设备定期调试，加润滑油进行维护。

4、固废治理设施

依托厂区已建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900m²。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包括：

- （1）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及总量核算；
- （2）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及总量核算；
- （3）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固体废弃物检查；
- （4）风险防范应急措施检查；
- （5）环境管理检查；
- （6）公众意见调查；
- （7）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点检查。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 （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 （4）国务院国发〔2005〕39 号《国务院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 （8）《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 （9）《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国务院，2013.9.10）；
- （10）《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1 号）；
- （11）《环境空气细颗粒物污染综合防治技术政策》（2013 年 9 月 25 日实施）；
- （1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本）》（2021.1.1 起实施）；
- （13）《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2024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 （1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2）《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原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8〕8号，2018.1.3）；

（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第9号，2018.5.16）；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总则》（T/CECS88-2023）；

（5）《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成环评函〔2021〕1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4月）；

（2）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成环审（评）[2023]26号）。

2.4 其他相关文件

（1）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206-510184-04-02-335946】JXQB-0180号）；

（2）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外排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同时应满足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具体指标如下。

表 2-1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	限值	排放标准
COD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标准
总氮	70	
总磷	8	
COD	470	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BOD ₅	200	要求
SS	370	
NH ₃ -N	43	
总氮	65	
总磷	7.3	

（3）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标准。VOCs 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排放限值要求。

表 2-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气筒高度（m）	有组织		无组织	排放标准
		速率限值（kg/h）	浓度限值（mg/m ³ ）	浓度限制（mg/m ³ ）	
颗粒物	31	24.71	120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二级标准
	30	23	120	1	
VOCs	31	21.32	60	2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3 要求
	30	20	60	2	

表 2-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mg/m ³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4）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2-4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范围	标准限值 L _{Aeq} 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四周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区域标准

（5）厂区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

3 建设项目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崇州市位于四川省中部，成都平原腹心地带，东距成都市 37km，幅员面积 1090km²，周边与都江堰市、温江区、双流县、新津县、大邑县和汶川县接壤。

本项目位于崇州崇州经济开发区，地处崇州市中心城区东部，位于成都市半小时经济圈以内，与成温邛高速公路、光华大道和规划中的第三快速通道、第二绕城高速公路、成都—温江—崇州城市轻轨和双流国际机场相连。本项目位于厂区现有厂址内，紧邻园区道路，交通方便，与环评设计一致。

3.1.2 外环境关系及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崇州经济开发区，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概况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规划居住用地 1	/	北	约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石埂村	约 500 人		约 750	
	散居农户 1	约 150 人		约 820	
	散居农户 2	约 100 人		约 950	
	散居农户 3	约 100 人		约 1250	
	散居农户 4	约 100 人		约 1370	
	羊岔堰居民	约 200 人		约 1450	
	散居农户 5	约 150 人		约 1110	
	散居农户 6	约 120 人		约 1790	
	赵家巷子	约 350 人		约 1930	
	春风村	约 210 人		约 2410	
	散居农户 7	约 150 人		约 2460	
	散居农户 8	约 200 人		约 1950	
	散居农户 9	约 100 人		约 1970	
	散居农户 10	约 100 人		约 1690	
	魏家林二绕安置小区	约 1500 人		约 2060	
	邓家院	约 250 人	东北	约 2450	
	菩提村	约 280 人		约 2500	
	马家碾	约 100 人		约 2270	

净华村	约 120 人		约 1790
栗家林	约 120 人		约 1750
杜家林	约 150 人		约 2140
中兴村	约 200 人		约 1560
王家林	约 150 人		约 837
散居农户 11	约 250 人		约 1990
散居农户 12	约 120 人		约 1160
散居农户 13	约 100 人		约 807
散居农户 14	约 100 人		约 825
散居农户 16	约 120 人		约 1590
散居农户 17	约 150 人		约 2210
散居农户 18	约 100 人		约 2180
散居农户 19	约 150 人		约 1890
散居农户 15	约 300 人	东	约 750
散居农户 20	约 250 人		约 1510
散居农户 21	约 150 人		约 2180

3.1.3 平面布置

厂区总平面布置中，根据管理及生产特点，并考虑环保、消防和厂区管网敷设等方面的要求，采用将功能相近、生产联系紧密的建筑就近分区布局形式。

生产区是整个项目的核心，本项目主要由 1#厂房、2#厂房组成，将原“5A 厂房”、“5C 厂房”、“8#厂房”内的床垫生产线整体布局于新建的“1#厂房”、“2#厂房”内，并配套建设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实际建设过程中，企业 1#厂房、2#厂房高度发生变化，2#厂房层数变化，2#厂房喷胶工序调整至 1#厂房，1#厂房绗缝工序调整至 2#厂房。

经分析，本项目的总平面布置有如下特点：

- (1)满足生产工艺要求和流程合理，使各生产环节紧密衔接，物料流程短。
- (2)通道间距能满足运输和管线布置的条件，并符合防火、抗震、安全、卫生、环保、噪声等规范。合理使用场地，并考虑将来发展生产留有余地。
- (3)总体布局考虑厂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放，雨水进入园区雨水管道。
- (4)在厂区范围内及预留场地种植草坪进行绿化，改善和创造人工空间环境，净化厂区空气，美化工厂环境。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3.2 建设内容

3.2.1 工程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

建设单位：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 333 号新建的 1#厂房、2#厂房，项目中心经纬度 N30.6375°，E103.7038°

工作制度：全年工作日 300 天，采用 2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3.2.2 项目组成

（1）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为床垫生产线调整项目，原环评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3-2 环评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万套/年）
床垫		207
板式家具	油性涂料板式家具	26.5
	水性涂料板式家具	79.5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表 3-3 本次验收产品方案 单位：万套/年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验收实际产能
床垫	207	207

（2）项目建设内容

①生产线平面布局调整：将原位于“5A 厂房”、“5C 厂房”、“8#厂房”内的床垫生产线（产能 207 万套/年）整体布局于新建的“1#厂房”、“2#厂房”内。

②新增废气处理设施：A、新增 2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治理设施及排风管道，用于处理绕簧产生的颗粒物及 VOCs，DA01294 高度为 30m，DA01327 高度为 30m；B、新增 1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治理设施及排风管道，用于处理袋装簧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及 VOCs，排气筒高度 30m，编号为

DA01328；C、新增 1 套“中效过滤器+活性炭纤维棉”治理设施及排风管道，用于处理喷胶贴棉产生的 VOCs，排气筒高度 30m，编号为 DA01326。

（3）工程项目组成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 3-4 项目组成表及主要环境问题与实际项目建设内容对照表

项目	主要内容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要环境问题运营期
主体工程	1#厂房	3 层设置，52920m ² 。布置普通/高端床垫生产线。1 层：为预留空置厂房；2 层：布设制簧、绗缝裱花、扣围架、喷胶扣布、围边等工序；3 层：喷胶扣布、围边、扣棕、绗缝裱花、裁剪、缝纫等工序。	3 层设置，布置普通/高端床垫生产线。1 层：为企业定制衣柜柜体项目，不属于本次验收内容；2 层：布设制簧、绗缝裱花、扣围架、喷胶扣布、围边等工序；3 层：喷胶扣布、围边、扣棕、绗缝裱花、裁剪、缝纫等工序。	①取消第 2 层喷胶扣布工序；②取消第 2 层和第 3 层绗缝裱花工序（将所涉及的绗缝裱花工序调整至 2#厂房第 4 层）；③2#厂房第 2 层的喷胶贴棉工序调整至 1#厂房第 3 层；④厂房实际高度为 23.95m。	绕簧油烟（VOCs、颗粒物）、喷胶废气（VOCs）
	2#厂房	3 层设置，52920m ² 。布置卷包床垫生产线。1 层：为预留空置厂房；2 层：布设绕簧、弹簧装袋、喷胶贴棉等工序；3 层：为预留空置厂房。	4 层设置，布置卷包床垫生产线。1 层：为企业定制衣柜柜体项目，不属于本次验收内容；2 层（1F 与 3F 之间的夹层）：为预留空置厂房；3 层：布设绕簧、弹簧装袋等工序及半成品库房；4 层：布设绗缝工序、成品库房。	①厂房实际为 4 层（2 层为夹层），高度为 23.95m；②2#厂房第 3 层喷胶贴棉工序调整至 1#厂房第 3 层；③将 1#厂房第 2 层和第 3 层绗缝工序调整至 2#厂房第 4 层。	袋装簧废气（VOCs、颗粒物）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
	供电	由园区市政电网统一供给。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
	排水工程	项目废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由厂区废水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纳入西河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预处理池	容积为 200m ³ ，处理能力 1600m ³ /d（按 2 小时停留时间计）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预处理池污泥

	隔油池	容积为 22m ³ ，处理能力 220m ³ /d（按 0.5 小时停留时间计）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隔油池浮油
	食堂油烟净化器	3 套，用于处理食堂油烟，油烟经净化后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设备运行噪声
	绕簧油烟“玻璃纤维棉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 套，每套处理系统配套设置 1 根 33m 高排气筒。装置中装填碘值>800 的活性炭。	2 套，采用“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每套处理系统分别配套设置 1 根 30m 高排气筒、1 根 30m 高排气筒。	①排气筒实际高度根据厂房高度 23.95m 设置为 30m、31m；②废气治理设施由“玻璃纤维棉+二级活性炭”升级为“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床垫喷胶、袋装簧废气“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 套，每套处理系统配套设置 1 根 33m 高排气筒。装置中装填碘值>800 的活性炭。	床垫喷胶废气：1 套，采用“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处理系统配套设置 1 根 30m 高排气筒； 袋装簧废气：1 套，采用“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处理系统配套设置 1 根 30m 高排气筒。	①总共设置 2 套废气；②排气筒实际高度根据厂房高度 23.95m 设置为 30m；③废气治理设施由“玻璃纤维棉+二级活性炭”升级为“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暂存间	1 座，建筑面积 900m ² ，位于厂区中部偏北侧，27~31#厂房北侧，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设置围堰。用于危险废物暂存。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
	环境风险应急设施	废水处理站事故应急池，容积 80m ³ ，用于废水处理站出现事故时生产废水暂存。消防废水收集池，容积 600m ³ ，用于消防废水暂存。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
办公生活	办公楼	供全厂行政人员办公使用。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食堂	为全厂人员提供餐食。	与环评一致，依托现有	/	食堂油烟、生活污水

	成品库房	位于厂区西侧，总建筑面积约 44000m ² ，用于产品暂存。	本项目成品库房设置于 2#厂房 4F 北部。	/	/
--	------	--	------------------------	---	---

（4）项目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3 千万元，环保投资 32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83%。

3.3 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及设备

3.3.1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本项目所需原辅材料均为外购，原辅料使用情况见下表。

表 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表

名称	单位	规格/成分	形态	储存位置	年用量		备注
					环评阶段	验收实际用量	
钢丝	万吨/年	/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5.676	5.676	无变化
机油	吨/年	烃类、非烃类	液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1.5	11.5	无变化
无纺布	万米/年	聚酯纤维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035	1035	无变化
布料	万米/年	棉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035	1035	无变化
海绵	万张/年	聚氨酯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621	621	无变化
乳胶棉	万张/年	乳胶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96	96	无变化
棉毡	万张/年	棉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414	414	无变化
棕垫	万张/年	棕丝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62	162	无变化
硬椰丝热熔棉	万张/年	/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17	117	无变化
塑料平网	万张/年	/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17	117	无变化
泡沫条	万米/年	涤纶树脂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1026	1026	无变化
热熔胶	吨/年	石油树脂、石蜡、抗氧化剂(VOC 含量 4g/L)	颗粒态	厂房内化学品暂存间	234	234	无变化
十环净味胶水	吨/年	合成橡胶、石油树脂(VOC 含量 2g/L)	液态	厂房内化学品暂存间	469.2	469.2	无变化
包装材料	万套/年	牛皮纸、PE 膜、胶带等	固态	厂房内生产区旁	207	207	无变化

3.3.2 主要设备

与环评相比，本项目全自动床芯生产线（绕簧串簧一体机）由原 38 台调整为 49 台，绗缝机由原 18 台调整为 31 台，绕簧机由原 17 台调整为 14 台。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3-6 主要设备一览表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原环评核定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备注
绗缝 层制 作	裁剪	直切机	1	1	
		切捆机	1	1	
	绗缝裱花	绗缝机	18	31	增加 13 台
		裁剪机	16	16	
	缝纫锁边	缝纫机	102	10	
		锁边机	28	28	
床芯 制作	弹簧生产 (绕簧、串 簧和扣围 架)	全自动床芯生产线 (绕簧串簧一体机)	38	49	增加 11 台
		全自动非打结簧 生产线(含串簧机)	1	1	
		绕簧机	17	14	减少 3 台
		串簧机	7	7	
		围架折弯机	1	1	
	弹簧装袋	装袋弹簧生产机	/	10	
装配 组装	扣棕	扣棕枪	/	47	
	喷胶扣布	喷胶线	3	3	
		粘胶机	3	3	
		扣钉枪	/	66	
	围边	围边机	103	103	
		围布拉边机	4	4	

备注：①原环评文件中已包含对 10 套袋装弹簧生产机的产污分析及废气治理要求，该设备属于已批复的建设内容，不属于新增设备；②原环评文件中，床垫生产线工艺流程已包含扣棕、喷胶扣布工序，扣棕枪、扣钉枪属于已批复的建设内容，不属于新增设备。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项目为生产线整体布局调整，调整前后生产线劳动定员不变，为 600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不变。

本项目水平衡分析，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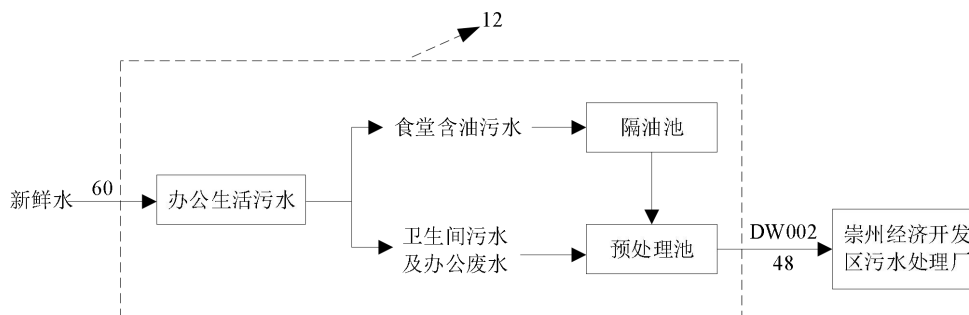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3.5 生产工艺

床垫生产线涉及两种类型，分别为普通/高端床垫和卷包床垫。

1、普通/高端床垫生产工艺

高端床垫与普通床垫区别在于高端床垫较普通床垫所使用的原辅材料品质更好。普通床垫、高端床垫生产工艺流程一致，主要分为三个大的工艺流程，包括绗缝层的制作，床芯的制作，以及最后总装配组装的步骤。

（1）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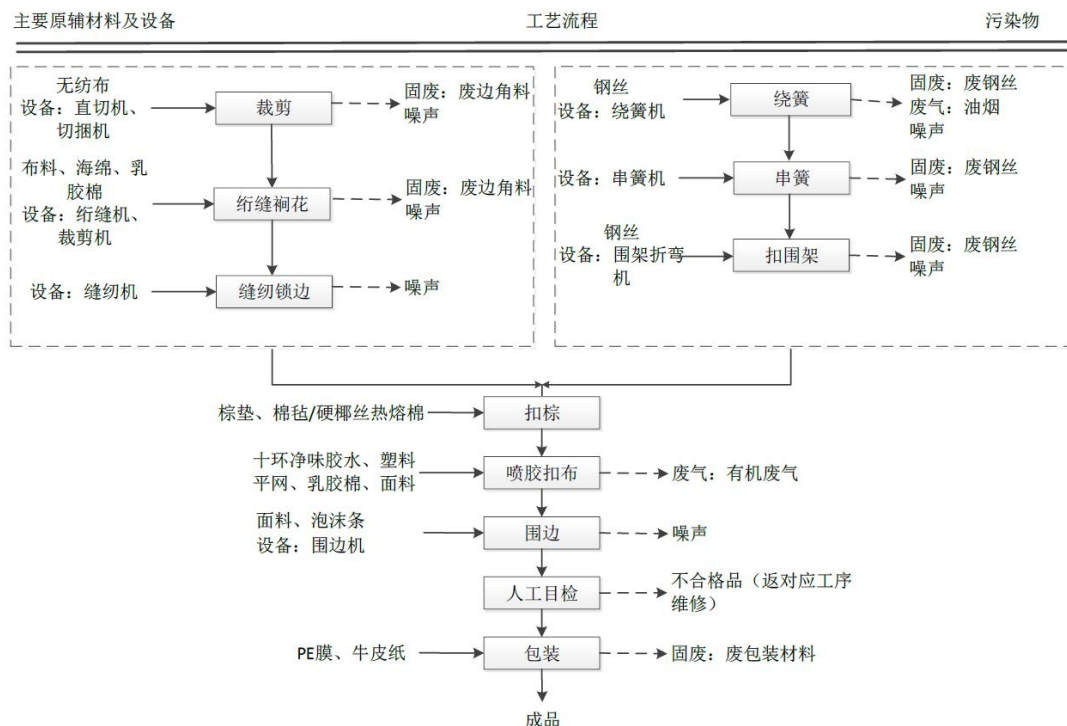


图 3-2 普通/高端床垫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工艺流程简述

1) 绗缝层制作

绗缝层即复合面料，由多种不同材料（无纺布、布料、海绵、乳胶棉）组成，这些材料彼此重叠缝合，且缝针使面料呈现花纹（菱形、斜纹、不规则波浪或其它设计的图案）。床垫通常有上下表面两层绗缝层，便于床垫的双面使用。

①裁剪：来料中的无纺布需采用直切机、切捆机裁剪成所需尺寸。其他面料按所需尺寸进行购买，无需裁剪。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无纺布）。

②绗缝裱花：绗缝裱花将布料、海绵、乳胶棉及裁剪完成的无纺布通过送料机自动送入绗缝机中进行铺展和缝合，同时利用后端设置的裁剪机对绗缝层边缘进行修饰和裁剪。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布料、泡棉、乳胶棉、无纺布）。

③缝纫锁边

绗缝裱花完成后，人工利用缝纫机进行锁边。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

2) 床芯制作

①绕簧：绕簧即将外购成品钢丝在绕簧机的作用下进行卷绕，并进行退火消除卷绕时的内应力的过程。

生产过程中，将外购钢丝放置于绕簧机配套的材料架上，启动绕簧机，将钢丝接入绕簧设备通过绕簧机将钢丝绕制成型。为减少摩擦、避免发热、防止机器磨损，绕簧过程中需在钢丝表面涂刷机油进行润滑。同时，为降低钢丝硬度，改善切削加工性，需对绕制成型的弹簧进行退火处理，弹簧通过绕簧机自带的退火区域，采用电加热的方式，在弹簧两端通电，使得绕制好的弹簧瞬间加热（温度为 260-280℃）后自然冷却。由于绕簧过程中弹簧表面含有机油，故瞬间高温会有油烟产生。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钢丝）、绕簧油烟。

②串簧：绕簧结束后，单个弹簧经自动传输机连续送入后端串簧机，按照需求排成一排后，使用钢丝将单个弹簧进行连接，形成一个整体。串簧过程中钢丝经过物理折弯进行缠绕，不涉及焊接、粘接等工序。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钢丝）。

③扣围架：使用围架折弯机将钢丝按照尺寸进行弯曲，最终形成与床芯大小一致的矩形框架，然后将矩形框架放置于床芯上下两侧，通过卡扣进行固定。此工序目的为对床芯进行结构加固。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钢丝）。

3）装配组装

①扣棕：人工在弹簧床芯正背面分别铺上制作好的绗缝层、外购棕垫、外购棉毡、外购硬椰丝热熔棉，并用扣钉枪进行固定。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

②喷胶扣布：采用人工喷胶的方式在床芯正背面喷胶（十环净味胶水），铺上填充材料（塑料平网、乳胶棉）和面料，四边多余面料采用扣钉枪将其固定在床芯上，使得面料不会走位。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喷胶扣布有机废气。

③围边：将裁剪修饰好的面料套在床芯侧面，并将所有材料人工抹平对齐，并在床垫转角处放好泡沫条，然后使用围边机将上下两层面料与围边面料缝制在一起。

④人工目检：检验人员通过目检的方式对产品进行外观检验，不合格品交对应工序进行维修，无废品废弃。

⑤包装：使用 PE 膜、牛皮纸、胶带等产品进行包裹后待售。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废包装材料（PE 膜、牛皮纸、胶带）。

（3）污染物产生情况

普通/高端床垫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7 普通/高端床垫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污位置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或废物类别
废气	绕簧工序	绕簧油烟	颗粒物、VOCs
	喷胶扣布工序	喷胶有机废气	VOCs
废水	普通/高端床垫生产过程中不需用水，不涉及废水产生及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运行噪声	/
固体废物	裁剪、绗缝裱花、绕簧、串簧、扣围架工序	废原料边角料（无纺布、布料、泡棉、乳胶棉、钢丝）	一般废物
	包装工序	废包装材料（PE 膜、牛皮纸、胶带）	一般废物

2、卷包床垫生产工艺流程

卷包床垫的生产主要分为三个大的工艺流程，包括绗缝层的制作，床芯的制作，以及最后总装配组装的步骤。

(1) 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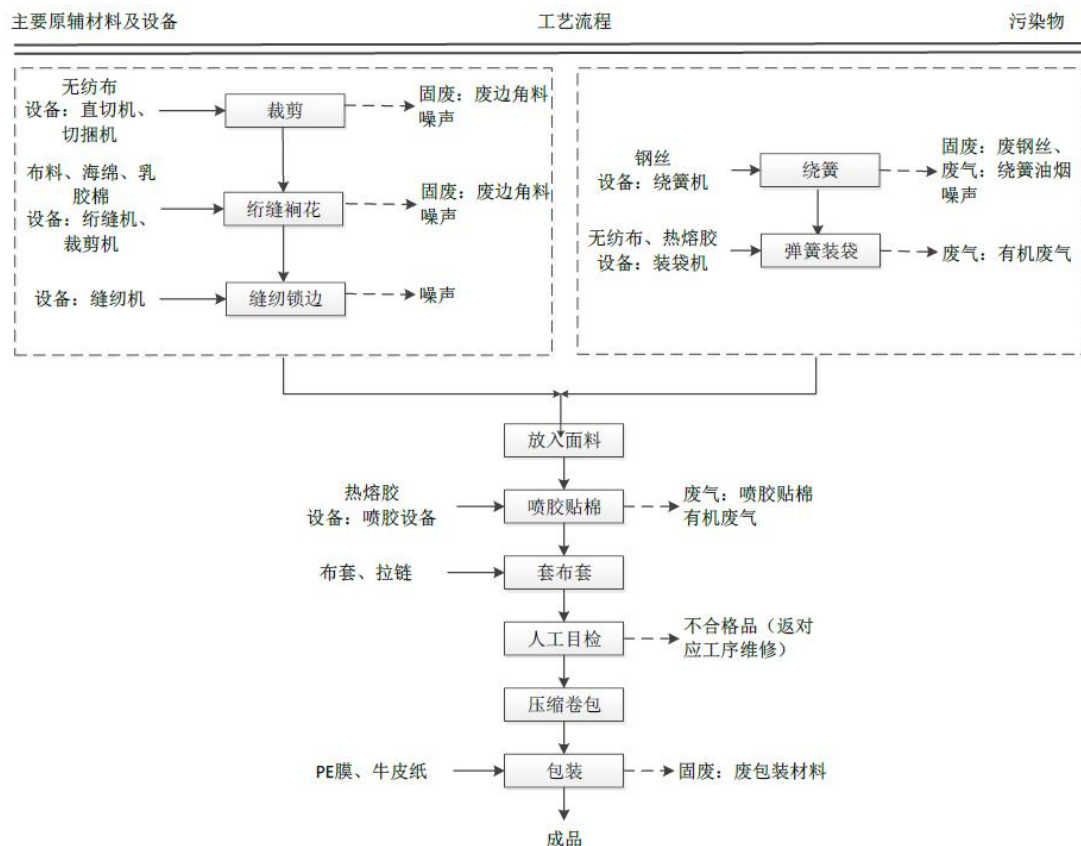


图 3-3 卷包床垫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2) 工艺流程简述

1) 绗缝层制作

绗缝层即复合面料，由多种不同材料（无纺布、布料、海绵、乳胶棉）组成，这些材料彼此重叠缝合，且缝针使面料呈现花纹（菱形、斜纹、不规则波浪或其它设计的图案）。床垫通常有上下表面两层绗缝层，便于床垫的双面使用。

①裁剪：来料中的无纺布需采用切捆机裁剪成所需尺寸。其他面料按所需尺寸进行购买，无需裁剪。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无纺布）。

②绗缝裱花：绗缝裱花将布料、海绵、乳胶棉及裁剪完成的无纺布通过送料机自动送入绗缝机中进行铺展和缝合，同时利用后端设置的裁剪机对绗缝层边缘进行修饰和裁剪。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布料、泡棉、乳胶棉、无纺布）。

③缝纫锁边

绗缝裥花完成后，人工利用缝纫机进行锁边。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

2) 床芯制作

①绕簧：绕簧即将外购成品钢丝在绕簧机的作用下进行卷绕，并进行退火消除卷绕时的内应力的过程。

生产过程中，将外购钢丝放置于绕簧机配套的材料架上，启动绕簧机，将钢丝接入绕簧设备通过绕簧机将钢丝绕制成型。为减少摩擦、避免发热、防止机器磨损，绕簧过程中需在钢丝表面涂刷机油进行润滑。同时，为降低钢丝硬度，改善切削加工性，需对绕制成型的弹簧进行退火处理，弹簧通过绕簧机自带的退火区域，采用电加热的方式，在弹簧两端通电，使得绕制好的弹簧瞬间加热（温度为 260-280℃）后自然冷却。由于绕簧过程中弹簧表面含有机油，故瞬间高温会有油烟产生。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设备运行噪声、废原料边角料（钢丝）、绕簧油烟。

②弹簧装袋：使用装袋机将绕制好的弹簧装入无纺布袋内，使用热熔胶封口后，将一个个装有弹簧的无纺布袋使用热熔胶粘接在一起形成一个整体的床芯。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弹簧装袋有机废气。

(2) 床垫的装配组装

①放入面料：采用自动抓取设备将制作好的绗缝层放入传输线，传输到喷胶区进行喷胶。

②喷胶贴棉：喷胶设备将热熔胶加热融化后（电加热，150℃）均匀喷洒在绗缝层表面，将床芯与绗缝层贴合。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喷胶贴棉有机废气。

③套布套：贴棉完成后，人工将床垫半成品套入布套内，并安装拉链等配件。

④人工目检：检验人员通过目检的方式对产品进行外观检验，不合格品交对应工序进行维修，无废品废弃。

⑤压缩卷包：设备自动对床垫进行压，缩排除空气，并对床垫卷制成卷。

⑥包装：使用 PE 膜、牛皮纸、胶带等对产品进行包裹后待售。

此工序主要污染物：废包装材料（PE 膜、牛皮纸、胶带）。

（3）污染物产生情况

卷包床垫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8 卷包床垫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污位置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或废物类别
废气	袋装簧工序	袋装簧废气	VOCs、颗粒物
	喷胶贴棉	喷胶有机废气	VOCs
废水	卷包床垫生产过程中不需用水，不涉及废水产生及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运行噪声	/
固体废物	裁剪、绗缝裱花、绕簧工序	废原料边角料（无纺布、布料、泡棉、乳胶棉、钢丝）	一般废物
	包装工序	废包装材料（PE 膜、牛皮纸、胶带）	一般废物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并对照项目的环评报告书，将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建设内容进行逐一对比分析，该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项目变动情况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对比分析如下。

表 3-9 项目变动情况的对比分析一览表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要变化情况	变更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改扩建	改扩建	无变化	/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①床垫 207 万套/年；②主要生产设 备：制簧工序布置 38 台全自动床芯生产线、绗缝 工序布置 18 台绗缝机，绕 簧工序布置 17 台绕簧机。	①床垫 207 万套/ 年；②主要生产设 备：制簧工序布置 49 台全自动床芯生 产线、绗缝工序布 置 31 台绗缝机，绕 簧工序布置 14 台绕 簧机，弹簧袋装工 序布置袋装弹簧生 产机，喷胶扣布、 扣棕工序设备为扣 钉枪。	①制簧工序全自动床芯生 产线由原 38 台调整为 49 台；②绗缝工序绗缝机由原 18 台调整为 31 台；③绕簧 工序绕簧机由原 17 台调整 为 14 台；④袋装弹簧生产 机数量为 10 套，扣棕枪数 量为 47 把，扣钉枪数量为 66 把。	①全自动床芯生产线调整：原有 38 台设备严重老化，实际产出能力已大 幅折损，本次调整主要是为了对冲老 旧设备停机带来的产能损失，旨在维 持原有设计产能；同时，后端总装工 序生产人员及设备数量未新增，生产 时间与环评一致，因此，生产线整体 产能未增加。 ②绗缝机调整：绗缝机生产速度远慢 于后端总装需求，造成总装线频繁待 料，本次调整可以解决前后端产能不 匹配的问题。调整后，绗缝机单台设 备运行时间缩减近半；同时，后端总 装工序生产人员及设备数量未新增， 生产时间与环评一致，因此，生产线 整体产能未增加。 ③原环评文件中已包含对 10 套袋装 弹簧生产机的产污分析及废气治理 要求，原环评床垫生产线工艺已包含 扣棕、喷胶扣布工序，因此，扣棕枪、	否

						扣钉枪、袋装弹簧生产机属于已批复的建设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或违规新增。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废水无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项目废水无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无变化	/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①本项目位于崇州市，根据《2024年成都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崇州市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2.5及O3；②本项目年产床垫207万套。	①本项目位于崇州市，根据《2024年成都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崇州市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2.5及O3；②本项目年产床垫207万套。	无变化	/	否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1、在1#厂房、2#厂房内进行建设；2、以1#厂房、2#厂房为边界划定50m卫生防护距离；3、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1、在1#厂房、2#厂房内进行建设；2、以1#厂房、2#厂房为边界划定50m卫生防护距离；3、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无变化	/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生产工序为：制簧、绕簧、弹簧装袋、绗缝裱花、扣围架、喷胶扣布、围边、扣棕、裁剪、缝纫	生产工序为：制簧、绕簧、弹簧装袋、绗缝裱花、扣围架、喷胶扣布、围边、扣棕、裁剪、缝纫	无变化	/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	/	/	/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绕簧废气：采用 2 套“玻璃纤维棉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风机风量为 14000m³/h，每套处理系统配套设置 1 根 33m 高排气筒。	绕簧废气：采用 2 套“玻璃纤维棉”装置，配套 2 根排气筒，风机风量均为 40000m³/h，DA01327 高度为 31m，DA01294 高度为 30m。	①废气治理设施采用更高效的“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设施；②经核实，原环评文件中风量核定依据不充分，绕簧废气治理设施设计风量均为 40000m³/h，验收实际排气流量为 17534~21089m³/h；③原环评文件中关于排气筒高度的设置存在笔误，根据现场核查，DA01327 实际高度为 31m，DA01294 实际高度为 30m。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采用更高效的“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根据核算，污染物排放量均小于总量，未增加。	否
			喷胶废气：采用 2 套“两级活性炭纤维棉”装置，配套 2 根排气筒，风机风量均为 40000m³/h，DA01327 高度为 31m，DA01294 高度为 30m。	喷胶废气：采用 1 套“两级活性炭纤维棉”装置，配套 1 根 33m 高排气筒。	①废气治理设施采用更高效的“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设施；②经核实，原环评文件中风量核定依据不充分，绕簧废气治理设施设计风量均为 40000m³/h，验收实际排气流量为 17534~21089m³/h；③原环评文件中关于排气筒高度的设置存在笔误，根据现场核查，DA01327 实际高度为 31m，DA01294 实际高度为 30m。		

			活性炭吸附”，风机风量为10000m³/h，每套处理系统配套设置1根33m高排气筒。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风机风量为45000m³/h，处理系统配套设置1根30m高排气筒（DA01326）。	效的“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设施；②经核实，原环评文件中风量核定依据不充分，喷胶废气治理设施设计风量为40000m³/h，验收实际排气流量为16472~18668m³/h；③原环评文件中关于排气筒高度的设置存在笔误，根据现场核查，DA01326实际高度为30m。		
			袋装簧废气： 采用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风机风量为10000m³/h，每套处理系统配套设置1根33m高排气筒。	袋装簧废气： “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风机风量为45000m³/h，处理系统配套设置1根30m高排气筒（DA01328）。	①废气治理设施采用更高效的“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设施；②经核实，原环评文件中风量核定依据不充分，袋装簧废气治理设施设计风量均为40000m³/h，验收实际排气流量为28354~32299m³/h；③原环评文件中关于排气筒高度的设置存在笔误，根据现场核查，DA01328实际高度为30m。		
			食堂油烟净化器： 3套，用于处理食堂油烟，油烟经净化后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	食堂油烟净化器： 3套，用于处理食堂油烟，油烟经净化	无变化	/	否

			排放。	后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废水：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产生的产生的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隔油）依托现有工程已建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由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DW00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纳入西河	废水：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产生的产生的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隔油）依托现有工程已建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由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DW002）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纳入西河。	无变化	/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	/	不涉及	/	/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本项目 DA01326、DA01328 为主要排放口，DA01327、DA01294 为一般排放口；2、排气筒高度均为 33m；	1、本项目 DA01326、DA01328 为主要排放口，DA01327、DA01294 为一般排放口；2、	原环评文件中关于排气筒高度的设置存在笔误，根据现场核查，DA01327 实际高度为 31m，DA01326、DA01294、DA01328 实际高	/	否

				DA01327 高度为 31m，DA01326、DA01294、DA01328 为 30m；	度为 30m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	/	不涉及	/	/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	/	不涉及	/	/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	/	不涉及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有关规定，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未发生重大变动，变动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的治理及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为床垫生产线整体布局调整，调整前后劳动定员不变，同时，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办公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均通过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2 排放，进入崇州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进入西河。

本项目废水排放和处理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水产生及处理措施统计表

序号	废水类别	主要污染物	厂内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排放量 (m³/d)	最终排放去向
1.	生活污水(含食堂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总磷、总氮等	→食堂污水首先隔油，再进入预处理池处理→污水排口DW002	48	崇州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西河

本项目外排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

4.1.2 废气

（1）绕簧废气

来源：绕簧工序使用机油对钢丝进行润滑，绕簧完成后通过电加热方式进行退火，退火过程中附着于工件上的机油蒸发产生绕簧油烟，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和 VOCs。

实际采取的治理措施：全自动床芯生产线（绕簧串簧一体机）、绕簧机设备密闭，退火过程中的瞬时加热及冷却均在绕簧机内完成，其产生的油烟通过绕簧机自带的排风装置进行抽排，由支管汇入总管，送入末端治理设施。本项目共设置 2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治理设施，处理系统分别配套设置 1 根 31m、30m 高排气筒，风机风量均为 40000m³/h，排气筒编号分别为 DA01294、DA01327。

（2）喷胶废气、袋装簧废气

来源：普通/高端床垫生产过程中喷胶扣布工序需使用十环净味胶水，胶水中有机组分挥发产生喷胶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VOCs；卷包床垫生产过程中弹簧装袋使用热熔胶、机油，胶水中有机组分挥发产生喷胶有机废气，机油蒸发产生油烟，主要污染物为 VOCs、颗粒物。

实际采取的治理措施：普通/高端床垫喷胶工序采用人工喷胶，喷胶工序在喷胶房内进行。喷胶房一面采用彩钢密封，三面设置塑胶门帘，喷胶房顶部采用彩钢密封的形式封闭，以形成一个相对密闭的区域；同时在喷胶房内设置抽风机，用于对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喷胶有机废气进行抽排，由管道送入 1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装置进行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45000m³/h，排气筒编号为 DA01326。

卷包床垫生产过程中，袋装簧生产机喷胶工序产生的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弹簧装袋工序密闭，产生的油烟由自带的排风装置进行抽排，由支管汇入总管，送入 1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装置进行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45000m³/h，排气筒编号为 DA01328。

本次废气排放情况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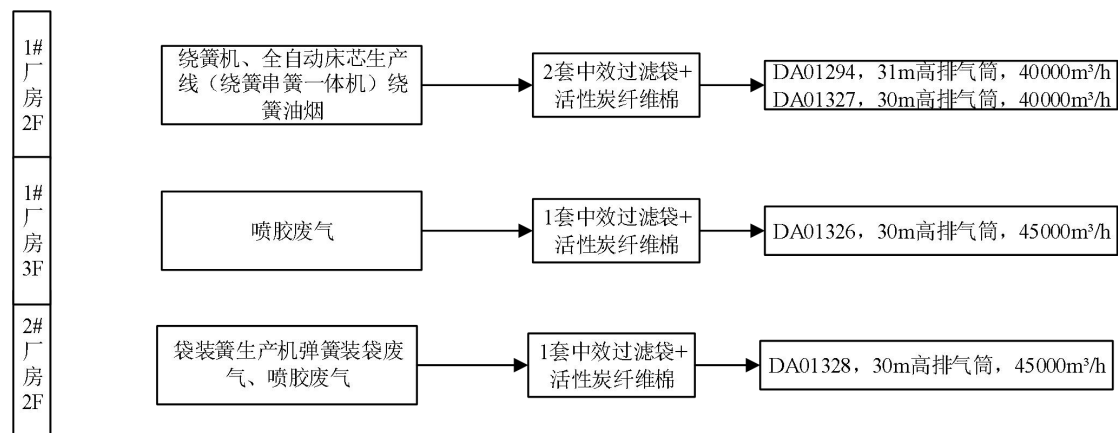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废气走向图

本项目废气治理情况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置措施

厂房	污染源	废气种类	治理设施	排气筒个数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编号
1#厂房	全自动床芯生产线（绕簧串簧一体机）、绕簧机	绕簧油烟	2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2	30	DA01294
					31	DA01327

	喷胶生产线	喷胶废气	1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1	30	DA01326
2#厂房	袋装弹簧生产机	喷胶废气、袋装簧废气	1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1	30	DA01328

废气治理措施现状图：



喷胶生产线密闭



袋装簧-弹簧装袋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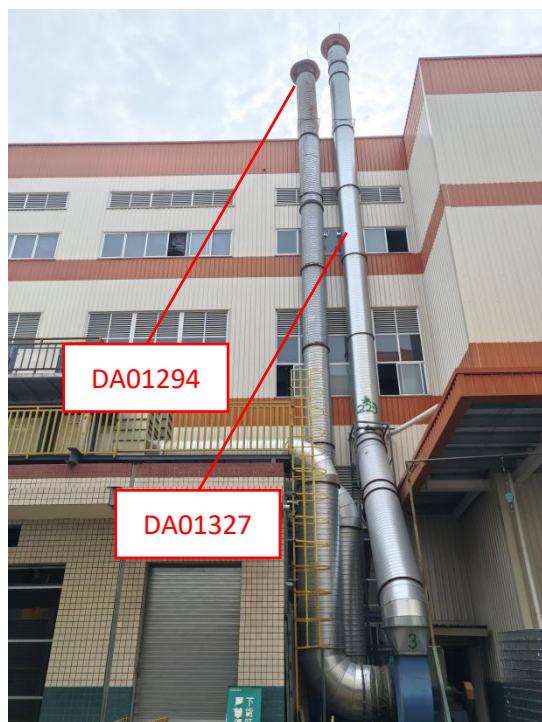
袋装簧-弹簧装袋工序



袋装簧-喷胶工序



绕簧机-绕簧油烟收集



DA01394、DA01327



2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DA01328



2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DA01326



2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

4.1.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绕簧机、全自动床芯生产线、袋装弹簧生产机、风机等产生的噪声。

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

- （1）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安装减振垫等措施。
- （2）废气治理系统的风机的主排风管和进风管均安装消声器，管道进出口加柔性软接。
- （3）设备定期调试，加润滑油进行维护。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详见下表。

表 4-3 噪声产生及处置措施

序号	安装位置	产噪设备	声源源强/dB(A)/1m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1	床垫生产车间（1#厂房）	绕簧机	85~95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备减振、消声、润滑保养、加强维护等措施	16h
2		串簧机	85~95		16h
3	床垫生产车间（2#厂房）	绕簧机	85~95		16h
4		串簧机	85~95		16h

综上所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吸声、减振等有效的降噪措施

后，厂界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废物主要包括废原料边角料（布料、泡棉、乳胶棉、钢丝）、废包装材料（PE膜、牛皮纸、胶带）、办公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餐厨垃圾、隔油池浮油。其中废原料边角料（布料、泡棉、乳胶棉、钢丝）、废包装材料（PE膜、牛皮纸、胶带）、办公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隔油池浮油和食堂餐厨垃圾委托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本项目危废产生情况如下。

表 4-4 危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建筑面积	贮存方式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机修含有棉纱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900m ²	袋装
	废包装材料（沾染危险废物）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袋装
	废活性炭纤维棉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袋装
	废过滤袋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袋装

表 4-5 危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单位：t/a

废物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处置措施
废机修含有棉纱	HW49	900-041-49	2	维修	固态	废机油	由乐山高能时代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统一处置
废包装材料（沾染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2.25	拆包	固态	废胶水	
废活性炭纤维棉	HW49	900-041-49	6	废气治理	固态	有机废气	
废过滤袋	HW49	900-041-49	2		固态	废机油	

本项目依托现有厂区已建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库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设计，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四防措施（且库内设置地沟并进行防渗处理）；危废暂存间已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周围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危废间



废旧过滤棉堆放区-外部



废旧过滤棉堆放区-内部



废包装材料-废桶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进行分析，本项目主要涉及的风险物质为机油，项目主要通过以下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进行防范：

1、事故应急池

为保证事故废水不会排到环境水体中，厂区设置一座 80m³ 事故应急池。事故应急池平时为空置状态，废水处理站发生故障时，事故废水自流进入事故应急池。这样，可确保生产事故污水均处于受控状态，不会通过雨水管道排入周边水体；本次环评要求：事故应急池平时必须为空置状态，废水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时，事故废水自流进入事故应急池，确保事故废水得到有效收集

2、消防废水收集池

为保证火灾事故状态下的消防废水得到有效收集，厂区设置消防废水收集池 1

座（容积为 600m^3 ），主要用于临时存放消防废水。

3、危险废物暂存过程风险防控措施

本项目依托现有工程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危险废弃物的暂存，危险废物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对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地面防渗层采用2mm厚FRP(玻璃纤维)+25cm厚P6等级抗渗混凝土($K=0.49\times 10^{-8}\text{cm/s}$)进行防腐、防渗，渗透系数 $K\leq 10^{-10}\text{cm/s}$ 。

危险废物转运要求

① 做好每次外运处置废弃物的运输登记，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每种废物填写一份联单），并加盖公司公章，经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第一联副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二联交移出地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第三联及其余各联交付运输单位，随危险废物转移运行。第四联交接收单位，第五联交接受地生态环境局。

② 废弃物处置单位的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险化学品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所运载的危险化学品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时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驾驶人员必须由取得驾驶执照的熟练人员担任。

③ 处置单位在运输危险废弃物时必须配备押运人员，并随时处于押运人员的监管之下，不得超装、超载，严格按照所在城市规定的行车时间和行车路线行驶，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行的区域。

④ 危险废弃物在运输途中若发生被盗、丢失、流散、泄漏等情况时，公司及押运人员必须立即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并采取一切可能的警示措施。

⑤ 一旦发生废弃物泄漏事故，公司和废弃物处置单位都应积极协助有关部门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减少事故损失，防止事故蔓延、扩大；针对事故对人体、动植物、土壤、水源、空气造成的现实危害和可能产生的危害，应迅速采取封闭、隔离、洗消等措施，并对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监测、处置，直至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

4、雨水截止阀

为防止厂区事故排水进入雨水管网及外环境，厂区设置雨水截流设施（雨水截止阀），当发生泄漏事故后，厂区紧急关闭雨水截流措施，并利用雨水沟将发

生泄漏区域的事故废水转移自流至厂区事故应急池，待所有事故废水清理完成且雨水管网无污染物残留后，再打开雨水截止阀。

5、废气事故排放的防控措施

①加强废气处理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及时检修并合理安排设备检修时间，关键设备和零部件应配备足够的备用件；当废气装置出现故障需要检修时，应立即停产，杜绝废气事故性排放。

②排风系统均设有安全保护电源和报警系统，设备每年检修一次。日常运行中，若出现故障，检修人员可立即到现场进行维修。

6、应急预案

2025 年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并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510184-2025-132L，其中建立健全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组织体系，明确了各应急组织机构职责。发生重大事故时，应急反应小组全权负责事故的抢险指挥和事故处理现场领导工作。指挥组直接领导各下属的专业应急小组，并向组长负责，由组长协调各小组工作，负责全公司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排污口规范情况检查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对排污许可证进行了重新申请，证书编号：915101845589887163008V。本项目新建废气排污口基本规范，设置了标识标牌和采样平台，满足监测采样工作的要求。



DA01326



DA01294、DA01327



DA01328



生活污水排放口

4.2.3 地下水防渗措施

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以及简单防渗区三类地下水污染防治区域，针对不同的区域采取不同的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危废暂存间。

一般防渗区：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隔油池。

简单防渗区：办公区、厂区道路等。

本项目采取的防渗措施如下：

表 4-6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分区类别	防渗技术要求	地下水污染防治区划	已采取防渗措施	备注
重点防渗区	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满足 《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要求	危废暂存间	采用 2mm 厚 FRP（玻璃纤维）+25cm 厚 P6 等级抗渗混凝土（ $K=0.49 \times 10^{-8} \text{cm/s}$ ）进行防腐、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	依托现有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预处理池、隔油池	池底、池壁已采用 25cm 厚 P6 等级混凝土（渗透系数 $K=0.49 \times 10^{-8} \text{cm/s}$ ）进行防渗	依托现有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办公区、厂区道路	已采取地面硬化	依托现有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 千万元，环保投资 32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0.83%。
主要环保设施（措施）投资一览见下表。

表 4-7 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污染源	主要环保设施	处理方案、工艺		环评设计 环保投资	实际环 保投资	备注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采取的治理措施			
废水 治理	生活污水	预处理池	隔油池、预处理池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地下 水污 染防 治	厂区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防渗系数满足 $K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要求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一般防渗区： 预处理池、隔油池：防渗系数满足 $K \leq 1 \times 10^{-8} \text{cm/s}$ 要求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废气 处理	绕簧废气	绕簧油烟“玻璃纤维棉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 套，单套处理系统风量 $80000 \text{m}^3/\text{h}$ ，每套处理装置配套设置 1 根 33m 高排气筒，排气筒共计 2 根。各废气产生点位处空气流速需满足《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中提出的 $\geq 0.3 \text{m/s}$ 的要求；装置所用活性炭碘值 $\geq 800 \text{mg/g}$ 。		绕簧油烟“中效过滤袋+两级活性炭纤维”装置 2 套，单套处理系统风量 $40000 \text{m}^3/\text{h}$ ，处理装置分别配套设置 1 根 31m、30m 高排气筒，排气筒共计 2 根。	120	120	新建
	喷胶废气、袋装簧废气	床垫喷胶废气末端“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 套，单套处理系统风量 $80000 \text{m}^3/\text{h}$ ，每套处理装置配套设置 1 根 33m 高排气筒，排气筒共计 3 根。各废气产生点位处空气流速需满足《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中提出的 $\geq 0.3 \text{m/s}$ 的要求；装置所用活性炭碘值 $\geq 800 \text{mg/g}$ 。		床垫喷胶废气末端“中效过滤袋+两级活性炭纤维”装置 1 套，单套处理系统风量 $45000 \text{m}^3/\text{h}$ ，每套处理装置配套设置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气筒共计 1 根；袋装簧废气末端“中效过滤袋+两级活性炭纤维”装置 1 套，单套处理系统风量 $45000 \text{m}^3/\text{h}$ ，每套处理装置配套设置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气筒共计 1 根。	150	200	新建
噪声 控制	主要高噪声设备	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消声、润滑保养、加强维护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	5	针对验收新增设备
固体 废物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库	危险废物暂存库进行防雨、防渗、防腐、防风、防晒、防漏处理，且设置防渗处理的地沟及围堰，均按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项目	污染源	主要环保设施	处理方案、工艺		环评设计 环保投资	实际环 保投资	备注
			环评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采取的治理措施			
处置			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建设和管理。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并处置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风险	危废暂存库、厂房	事故应急池兼消防废水池（容积60m³）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危废暂存间地面防渗，四周设置围堰及导排沟，如发生泄漏事故，泄漏液经收集后做危险废物处置。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生产区配备专用消防灭火系统及火灾报警系统，各生产岗位设置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切断装置。厂区内设有充气球阀截断雨水管网以及消防事故废水抽水泵。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现有
合计					270	325	

4.3.2“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206-510184-04-02-335946】JXQB-0180 号；2022 年 6 月，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 年 4 月 23 日，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以成环审（评）[2023]26 号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见附件）齐全。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到了主体工程与配套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检查内容详见下表。

表 4-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成环审（评） [2023]26 号	项目	环评批复内容	落实情况
应当自觉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和承诺事项，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由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DW002）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经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尾水排入西河。	已落实。同环评
	废气	绕簧油烟经收集至新增的 2 套“玻璃纤维棉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尾气由 2 根 33m 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采用 2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尾气由 2 根排气筒排放，高度分别为 31m、30m。
		项目使用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中相关要求的喷胶。人工喷胶废气经封闭房间抽风收集、自动喷胶废气经密闭喷胶工位管道收集后，一并引入 3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尾气由 3 根 33m 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喷胶房密闭，废气引入 1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尾气由 1 根 30m 排气筒排放；自动喷胶废气采用集气罩，废气引入 1 套“中效过滤袋+活性炭纤维棉”，尾气由 1

			根 30m 排气筒排放。
	固废	利用厂区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存储。	已落实。同环评
	其他	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已落实。同环评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报告书中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该项目所属行业已纳入《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2022 年版）》，必须遵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根据实际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及时备案，认真落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及应急措施的管理，切实防范突发环境事件。	已落实。同环评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摘录报告书原文）

5.1.1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 333 号，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206-510184-04-02-335946】JXQB-0180 号，建设性质为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150000 万元，环保投资 994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并原址重建 9 栋厂房，同时对床垫生产线、水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油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进行重新布局并提高喷漆工艺自动化水平，其中床垫生产线设于一分厂的“1#、2#厂房”内、水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设于六分厂的“16#~17#和十二分厂的 18#、19#厂房”内、油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设于十二分厂的“32#、33#厂房”内，35#厂房为预留厂房；依托并配套建设部分污染治理设施、环境风险应急设施、公辅设施及仓储设施等。

项目实施后，计划新增水性涂料板式家具产品 66.3 万套/年的生产规模，其余现有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均保持不变。同时，项目将提升板式家具自动喷涂线比例，并相应提高全厂水性涂料占比至 65.2%。

5.1.2 环境质量现状

1、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果表明：项目拟建区域地表水体为达标水体。

2、地下水环境现状评价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除 1#监测锰超标外，其余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要求。因水岩交互作用，地下水中锰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限值。

3、大气环境现状评价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大气环境不达标区。针对成都市大气环境质量情况，编制了《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8-2027 年）》，到 2027 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全面改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稳定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面消除重污染天气。补充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TVOC、甲醛、甲苯、二甲苯能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中相关要求，TSP 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

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引用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TVOC、二甲苯均能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中相关要求，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4、声环境现状评价结果表明：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相应的标准要求，区域声学环境质量良好。

5、土壤环境现状评价结果表明：监测期间，各点位各物质指标能够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T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地土壤环境质量良好。

5.1.3 污染物达标排放分析

本项目为床垫生产，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等。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食堂废水依托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已建预处理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由生活污水总排口 DW002 进入崇州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西河。

2、地下水：

本项目对各构筑物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及简单防渗区。

本项目依托的危废暂存间采用 2mm 厚 FRP（玻璃纤维）+25cm 厚 P6 等级抗渗混凝土（ $K=0.49 \times 10^{-8} \text{cm/s}$ ）进行防腐、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满足重点防渗区要求。

本项目依托的预处理池、隔油池池底、池壁已用 25cm 厚 P6 等级混凝土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0.49 \times 10^{-8} \text{cm/s}$ 。

简单防渗区包括办公楼、厂区道路，地面采用一般水泥硬化。

3、废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包括：绕簧油烟、床垫喷胶废气、食堂油烟等。

上述废气分别采用“玻璃纤维棉过滤+活性炭吸附”、“活性炭吸附”及油烟净化器等措施进行处理。

上述废气经各自处理系统处理后，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GB16297-1996）要求，VOCs 排放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标准要求。项目各类废气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4、噪声：产噪设备主要为厂房内的生产设备和风机等，厂区内通过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5、固体废物：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废物中餐厨垃圾及食堂隔油池浮油委托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其余一般废物由市政统一清运。

综上所述，项目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废液等，通过采取与之配套的环保措施，治理方案可行，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能达到相应的标准要求。

5.1.4 主要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 14400m³/a，厂区废水排口 COD、BOD₅、SS 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项目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排入崇州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后，尾水排入西河。本项目在崇州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内，崇州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项目污水，本项目废水水质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最终受纳水体西河的水质影响不明显。

2、地下水影响分析

为了尽量减轻对地下水的污染，厂区采取了分区防渗的原则，针对不同的防治

区域采取了相应的防渗措施。在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项目建设对当地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通过对废气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均可做到达标排放。采用 AERSCREEN 估算模式进行预测，项目各污染源的大气污染物中最大占标率为 5.71% (<10%)；本项目建成后，以 1#厂房、2#厂房边界为起点设定 50m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均在厂区范围内，因此可以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综上，本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声学环境影响

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在选型时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且采用了相应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的基础上，项目噪声源强将大大降低，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影响甚微，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功能。

5、固体废物影响

项目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废物、危险废物。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清运并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暂存于一般废物暂存库内，定期清运。危险废物暂存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设计，全部进行重点防渗、防腐处理，并设有经过重点防渗、防腐处理的围堰。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去向明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6、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崇州经济开发区，符合当地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对土地利用的影响可接受。区域现状生态环境较单一、生物多样性较低，无珍稀濒危保护陆生动物、植物的自然分布，因此在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同时，经分析，项目建设运营后，废水、废气经有效环保措施治理后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水生、陆生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总体而言，项目建设对当地土地利用、区域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小，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可接受。

7、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大气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二级、地表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三级、地下水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三级。综合各要素环境风险评价结果，在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强化运维管理的前提下，本工程环境风险可控。在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的同时，全友公司应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疏散计划，进一步加强企业与崇州市、经开区的联动，加强应急演练。

5.1.5 公众参与结论及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采取了网络公示、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示三种方式进行。本项目在崇州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登报公示；在本项目所在地易于公众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5.1.6 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床垫生产线）新增环保投资额为270万元人民币，占项目总投资0.18%。对本项目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技术经济论证的结果表明：本项目拟采取的废水处理方法技术成熟、稳定、处理费用适中、可行；废气、噪声治理方案采用的都是一些通用、成熟和有效的方法；固体废物和废液去向明确，能得到妥善处置。

5.1.7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结果表明：本项目将创造出可观的经济效益，从社会经济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公司采取的环保措施能够取得很好的治理效果，能很好地保护周围环境，做到了以较少的环保投资取得较大的环境效益，其社会、环境、经济效益较为显著。

5.1.8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为做好环境管理工作，公司需建立完整的环境管理体系，将环境管理工作自上而下地贯穿到公司的管理中。并按照环评提出的监测计划要求委托有环境监测

资质的单位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并规范项目排污口。

5.1.9 评价总结论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拟建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 333 号（全友家私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与当地发展规划相符。本项目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采取的治理措施合理、可行，能做到持续稳定达标排放。通过分析预测，项目环境影响可接受，环境风险可防控。项目加强管理与日常监测，能满足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要求。项目建设单位在严格贯彻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而言，本项目在所选厂址内建设可行。

5.1.10 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确保足够的环保资金，以实施污染物治理措施，做好建设项目的“三同时”工作。

2、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落实专人负责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在当地环保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建立污染物管理档案。

3、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管理和处置的规定，加强对固废的分类收集和管理；在运输和生产过程中，严防中途泄漏，并定期对危险废物处置情况的回访，确保不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收悉，经我局组织审查，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333号，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206-510184-04-02-335946】JXQB-0180号，建设性质为改扩建。项目总投资150000万元，环保投资9945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并原址重建9栋厂房，同时对床垫生产线、水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油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进行重新布局并提高喷漆工艺自动化水平，其中床垫生产线设于一分厂的“1#、2#厂房”内、水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设于六分厂的“16#~17#和十二分厂的18#、19#厂房”内、油性涂料板式家具生产线设于十二分厂的“32#、33#厂房”内，35#厂房为预留厂房；依托并配套建设部分污染治理设施、环境风险应急设施、公辅设施及仓储设施等。

项目实施后，计划新增水性涂料板式家具产品66.3万套/年的生产规模，其余现有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均保持不变。同时，项目将提升板式家具自动喷涂线比例，并相应提高全厂水性涂料占比至65.2%。

二、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成都市“三线一单”相关管控要求和崇州市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书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

三、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和“以新带老”措施，做好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工作

(一)高度重视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消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废气、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落实非道路移动机械和运输车辆管理要求，落实重污染天气状况下大气污染物防治措施要求。

(二)运营期加强废水收集处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生产废水排入生产废水处理站，采用“气浮+接触氧化+MBR”工艺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处理；上述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分别由厂区生产废水总排口（DW001）、生活污水总排口（DW002）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经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尾水排入西河。

(三)运营期严格各类废气的收集处理措施并加强设施的运维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1、木工加工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1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后，尾气由11根33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2、木工人工打磨设置于内循环打磨房，木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出风送入打磨房作为补风；木工自动打磨工序采用密闭砂光机，木料粉尘经6套布袋除尘器（与木工加工共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后，由6根33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3、项目使用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中相关要求的热熔胶。封边涂胶工位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工位直连管道抽风收集至1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尾气由11根33m高排气筒排放；修边粉尘经密闭工位直连管道抽风收集至11套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后，尾气由11根33m高排气筒排放。

4、项目使用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中相关要求的拼板胶。叠板压合有机废气经密闭涂胶压板间整体抽风收集至4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尾气由4根33m高排气筒排放。

5、项目使用满足《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中相关要求的水性、油性涂料，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喷漆、烤漆、喷枪清洗工序产生的漆雾及有机废气经密闭漆房内水帘除尘器去除漆雾后再引至末端治理设施，其中：油性喷漆房废气经15套“沸石转轮+RCO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尾气由15根33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水性喷漆房废气经44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由44根33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调漆废气经密闭房间整体抽风收集至油性喷漆废气的1套“沸石转轮+RCO催化燃烧”装置处理。

6、底漆人工打磨设置于内循环打磨房，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出风送入打磨房作为补风；底漆自动打磨工序采用密闭砂光机，粉尘收集至6套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后，尾气由6根33m高排气筒排放。

7、绕簧油烟经收集至新增的2套“玻璃纤维棉过滤+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尾气由2根33m高排气筒排放。

8、项目使用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中相关要求的喷胶。人工喷胶废气经封闭房间抽风收集、自动喷胶废气经密闭喷胶工位管道收集后，一并引入3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后，尾气由3根33m高排气筒排放。

9、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同时，严格按照报告书提出的有关防护距离及防控要求，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环境敏感保护对象。

(四)强化噪声污染防治，落实各项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五)严格落实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分类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要求。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相关管理规范，依法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情况。

(六)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实施分区防渗，确保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七)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报告书中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该项目所属行业已纳入《四川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2022年版）》，必须遵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根据实际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及时备案，认真落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及应急措施的管理，切实防范突发环境事件。

四、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严格按照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管理要求、监测计划及污染源排放管理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及污染物采样点，并依法公开相关环境信息。项目竣工后须按照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

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做好验收工作，现有工程采取的“以新带老”整改措施须一并纳入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六、项目建设单位必须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

七、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成都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将其纳入“双随机”抽查范围。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评批复（成环审（评）[2023]26号）要求，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表 6-1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照表

类型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有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排放高度（m）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mg/m³）	最高允许排放 速率（kg/h）	排放高度（m）
	颗粒物	120	27.8	33	颗粒物	120	23	30
	/	/	/	/			24.71	31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排放高度（m）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mg/m³）	最高允许排放 速率（kg/h）	排放高度（m）
	VOCs	60	24.8	33	VOCs	60	20	30
	/	/	/	/			21.32	31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	颗粒物	1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VOCs	2	VOCs	2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三级标准要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三级标准要求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pH	6~9
	BOD ₅	300	BOD ₅	300
	COD _{Cr}	500	COD _{Cr}	500
	SS	4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氨氮	45	氨氮	45
	总磷	8	总磷	8
	总氮	70	总氮	7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	
	昼间	65dB（A）	昼间	65dB（A）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有关规定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	

6.2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为床垫生产线整体平面布局调整，调整后，产能不变，仍为 207 万套，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新增总量。

1、根据原环评报告，“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颗粒物总量为 121.1870t/a，VOCs 总量为 41.6039t/a，本项目涉及排放颗粒物及 VOCs，对应污染物总量已包含在“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中，本项目总量根据原环评报告中预测的排放情况进行核算。

本项目（床垫生产线验收）颗粒物、VOCs 总量核算过程如下：

表 6-2 床垫生产线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厂房编号	废气种类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时间 h	核算排放量 t/a
1#厂房	绕簧油烟	绕簧-1-2-1	颗粒物	0.05	4800	0.24
			VOCs	0.003	4800	0.0144
	床垫喷胶	床垫喷胶-1-2-1	VOCs	0.008	4800	0.0384
		床垫喷胶-1-3-1	VOCs	0.008	4800	0.0384
2#厂房	绕簧油烟	绕簧-2-2-1	颗粒物	0.05	4800	0.24
			VOCs	0.003	4800	0.0144
	床垫喷胶	床垫喷胶-2-2-1	VOCs	0.018	4800	0.0864

表 6-3 床垫生产线无组织排放量

厂房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t/a)
1#厂房	颗粒物	0.0230
	VOCs	0.0997
2#厂房	颗粒物	0.0230
	VOCs	0.1080

综上，床垫生产线颗粒物、VOCs 排放量为 0.526t/a、0.3997t/a，二倍替代后总量分别为 1.052t/a、0.7994t/a。

表 6-4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名称		单位	床垫生产线项目排放量	二倍替代总量
废气	颗粒物	t/a	0.526	1.052
	VOCs	t/a	0.3997	0.7994

2、根据原环评报告，“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COD 总量为 178.599t/a，NH₃-N 总量为 16.0739t/a，总磷总量为 2.8579t/a，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仅涉及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不涉及新增，对应污染物总量已包含在“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中，本项目总

量根据原环评报告中预测的排放量、执行标准进行核算。

本项目（床垫生产线验收）COD、氨氮及总磷的总量核算过程如下。

厂区废水排放口（排入崇州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COD：14400（m³/a）*500（mg/L）/1000000=7.2（t/a）

氨氮：14400（m³/a）*45（mg/L）/1000000=0.648（t/a）

总磷：14400（m³/a）*8（mg/L）/1000000=0.1152（t/a）

综上，本项目总量指标如下表

表 6-5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名称		单位	床垫生产线项目总量
废水（厂区废水排放口）	COD	t/a	7.2
	氨氮	t/a	0.648
	总磷	t/a	0.1152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监测

7.1.1 废水监测内容

项目废水检测内容如下表。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废水	14#:生活污水排口	202512137 (A、B) (1~4) 14 (01~04)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浅灰、气味明显、微浊、无油膜	4 次/天，检测 2 天

7.1.2 废水监测方法

废水监测方法见表 7-2。

表 7-2 废水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设备产权	检出限	单位
废水	样品采集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 HJ 494-2009	/	/	/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YQ-XC-012-001	自有	/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ESJ210-4B 电子天平 YQ-FX-014	自有	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SJ-605F 溶解氧测定仪 YQ-FX-023	自有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FX-007	自有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	mg/L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设备产权	检出限	单位
废水	样品采集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 HJ 494-2009	/	/	/	/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180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FX-008	自有	0.05	mg/L
固定污染源废气	样品采集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ZR-3260 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YQ-XC-003-001、006 ZR-3712 双路烟气采 样器 YQ-XC-009-005、008 真空箱 YQ-XC-031-007~009、 016	自有	/	/
	排气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 气综合测试仪 YQ-XC-003-001、006	自有	/	m³/h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AUW120D 电子天平 YQ-FX-022	自有	1.0	mg/m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 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4000A 气相色谱仪 YQ-FX-004	自有	0.07	mg/m³

7.2 废气监测

7.2.1 废气有组织监测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如下表。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采样断面尺寸 m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固定污染源废气	1#: 废气排气筒 (DA01327)	Φ1.00	202512137 (A、B) (1~3) 01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3 次/天, 检测 2 天
			202512137 (A、B) (1~3) 0102	颗粒物	采样头+滤膜	
	2#: 废气排气筒 (DA01294)	Φ1.00	202512137 (A、B) (1~3) 02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202512137 (A、B) (1~3) 0202	颗粒物	采样头+滤膜	
	3#: 废气排气筒 (DA01328)	Φ1.00	202512137 (A、B) (1~3) 03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202512137（A、B）（1~3）0302	颗粒物	采样头+滤膜	
	4#：废气排气筒（DA01326）	Φ1.00	202512137（A、B）（1~3）04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7.2.2 废气有组织监测方法

废气有组织监测方法见表 7-4。

表 7-4 有组织废气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设备产权	检出限	单位
固定污染源废气	样品采集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Q-XC-003-001、006 ZR-3712 双路烟气采样器 YQ-XC-009-005、008 真空箱 YQ-XC-031-007~009、016	自有	/	/
	排气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Q-XC-003-001、006	自有	/	m³/h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AUW120D 电子天平 YQ-FX-022	自有	1.0	mg/m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4000A 气相色谱仪 YQ-FX-004	自有	0.07	mg/m³

7.3 废气无组织监测

7.3.1 废气无组织监测内容

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如下表。

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5#：周界东南侧外 3m，高 1.5m 处	202512137（A、B）（1~3）（05~08）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3 次/天，检测 2 天
	6#：周界南偏东侧外 3m，高 1.5m 处				
	7#：周界南偏西侧外 3m，高 1.5m 处				
	8#：周界西南侧外 3m，高 1.5m 处				

表 7-6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9#: 厂区内车间门外 1m, 高 1.5m 处	/	VOCs	/	3 次/天, 检测 2 天 (任意一次浓度值)
		202512137 (A、B) (1~3) 09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3 次/天, 检测 2 天 (1 h 平均浓度值)

表 7-7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 (续)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5#: 周界东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202512137 (A、B) (1~3) (05~08) 02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	3 次/天, 检测 2 天
	6#: 周界南偏东侧外 3m, 高 1.5m 处				
	7#: 周界南偏西侧外 3m, 高 1.5m 处				
	8#: 周界西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7.3.2 废气无组织监测方法

废气无组织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7-8 无组织废气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设备产权	检出限	单位
无组织废气	样品采集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YQ-XC-001-001、011、014~017 PLC-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YQ-XC-021-001 真空箱 YQ-XC-031-007、011 TW-7000D 非甲烷总烃采集器 YQ-XC-046-001~004	/	/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4000A 气相色谱仪 YQ-FX-004	自有	0.07	mg/m ³
	VOCs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附录 I	PHXTEC 200 PLUS 便携式有机气体分析仪 YQ-XC-023-001	自有	0.2 (以碳计)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AUW120D 电子天平 YQ-FX-022	自有	168	μg/m ³

7.4 厂界噪声监测

7.4.1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项目噪声检测内容如下表：

表 7-9 噪声监测内容

检测类型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0#: 厂界东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 天, 检测 2 天
	11#: 厂界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12#: 厂界西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13#: 厂界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7.4.2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7-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方法及分析方法

检测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设备产权	检出限	单位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 值修正 HJ 706-2014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YQ-XC-004-003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YQ-XC-008-003	自有	/	dB (A)

7.5 固废检查

危险废物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7.6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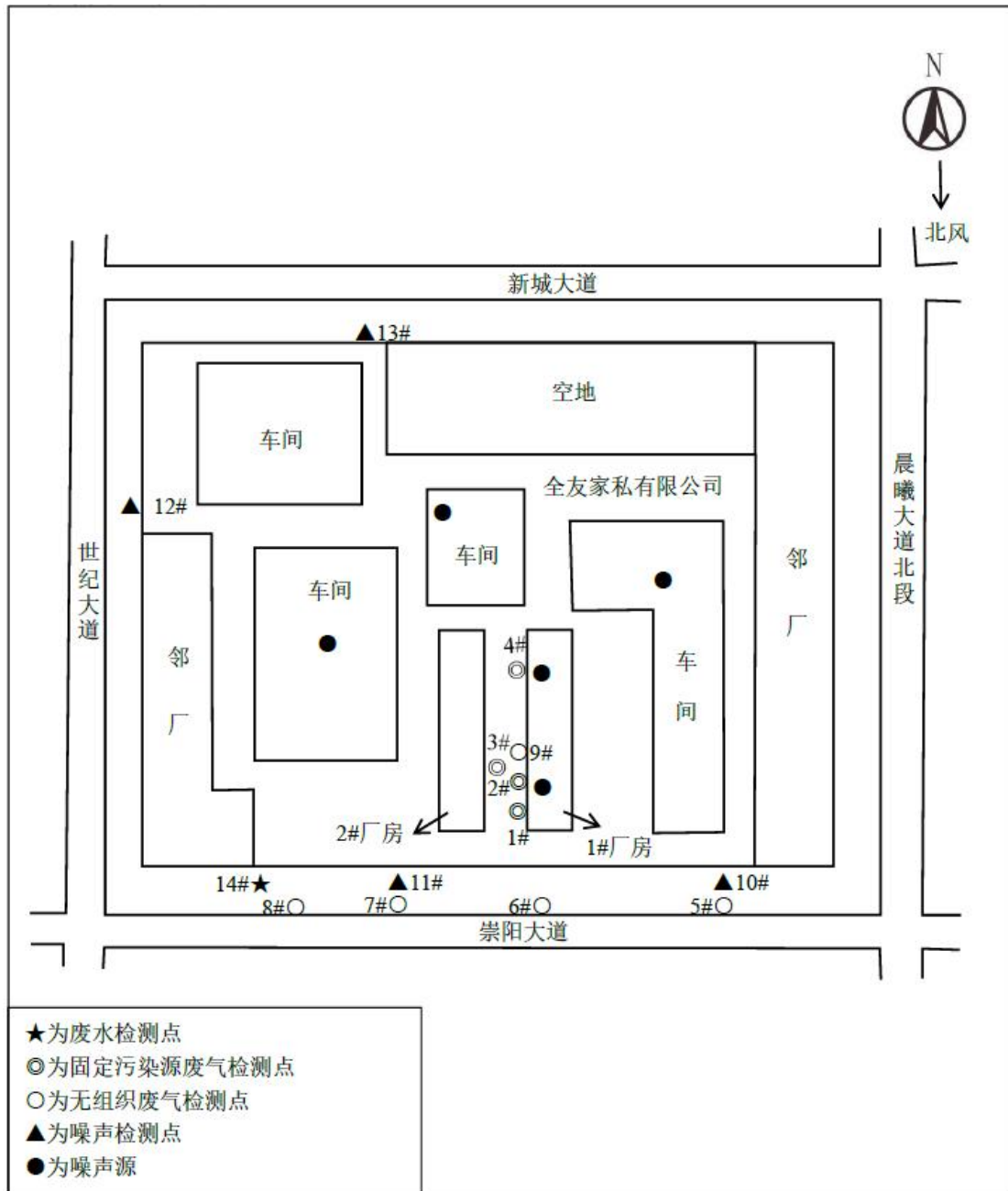


图 7-1 检测点位示意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我公司拥有专业的环境检测实验室，国际先进检测设备、仪器：如原子吸收、原子荧光、气相色谱、液相色谱、离子色谱、TCP 和 GC-MS 等；拥有资深的技术团队，所有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后持证上岗，具备相应的检测能力。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储存、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2、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3、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生态环境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5、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附质控数据分析表。

6、验收监测前后对多功能声级计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A)}$ 。

7、气体的采集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被测排放物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附烟气监测校核质控表。

8、实验室样品分析均要求同步完成全程序双空白试验、做样品总数 10%的加标回收和平行双样分析。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正常生产、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工况证明见附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具体数据见表 9-1。

表 9-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日生产规模表

检测日期	设计产能	检测期间实际产能	工况负荷
2026.5.6	床垫 7900 套/天	床垫 7700 套/天	97.47%
2026.5.7	床垫 7900 套/天	床垫 7800 套/天	98.73%
2026.5.8	床垫 7900 套/天	床垫 7700 套/天	97.47%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废水检测结果如下表。

表 9-2 废水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4	日均值	
2026.5.6	14#: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无量纲	7.7	7.7	7.7	7.8	/	6~9
		悬浮物	mg/L	87	82	110	107	96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1.0	25.6	55.9	53.5	39.0	300
		化学需氧量	mg/L	64	73	157	142	109	500
		氨氮	mg/L	31.4	30.3	37.6	39.1	34.6	45
		总磷	mg/L	3.58	3.60	4.14	3.92	3.81	8
		总氮	mg/L	47.0	53.2	54.7	54.3	52.3	70
2026.5.7		pH 值	无量纲	7.8	7.8	7.7	7.8	/	6~9
		悬浮物	mg/L	81	87	115	125	102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8.4	31.0	57.0	64.0	45.1	300
		化学需氧量	mg/L	81	89	152	177	125	500
		氨氮	mg/L	25.4	26.1	29.1	29.7	27.6	45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4	日均值	
2026.5.6	14#: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无量纲	7.7	7.7	7.7	7.8	/	6~9
		总磷	mg/L	3.42	3.44	3.66	4.00	3.63	8
		总氮	mg/L	45.8	47.7	45.1	55.6	48.6	7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氨氮、总磷、总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其余指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9.2.1.2 废气

表 9-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最大值	
2026.5.7	1#: 废气排气筒 (DA01327)	31	排气流量		m³/h	19627	20110	20624	20624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93	0.89	0.88	0.93	/
				排放浓度	mg/m³	0.93	0.89	0.88	0.93	60
				排放速率	kg/h	0.018	0.018	0.018	0.018	2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
				排放浓度	mg/m³	/	/	/	/	120
				排放速率	kg/h	/	/	/	/	24
	2#: 废气排气筒 (DA01294)	30	排气流量		m³/h	18002	18428	18935	18935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87	0.85	0.90	0.90	/
				排放浓度	mg/m³	0.87	0.85	0.90	0.90	60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6	0.017	0.017	2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
				排放浓度	mg/m³	/	/	/	/	120
				排放速率	kg/h	/	/	/	/	23
2026.5.6	3#: 废气排气筒 (DA01328)	30	排气流量		m³/h	29014	31053	31814	31814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98	0.98	0.88	0.98	/
				排放浓度	mg/m³	0.98	0.98	0.88	0.98	60
				排放速率	kg/h	0.028	0.030	0.028	0.030	2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
				排放浓度	mg/m³	/	/	/	/	120
				排放速率	kg/h	/	/	/	/	23
2026.5.7	4#: 废气排气筒	30	排气流量		m³/h	16721	17396	16472	17396	/
			非甲烷	实测浓度	mg/m³	0.94	0.87	0.81	0.94	/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最大值	
	(DA01326)		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0.94	0.87	0.81	0.94	60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5	0.013	0.016	20

表 9-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续 1）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排气筒高度 m	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最大值		
2026.5.8	1#: 废气排气筒 (DA01327)	31	排气流量		m³/h	19886	20586	21089	21089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85	0.83	0.90	0.90	/	
				排放浓度	mg/m³	0.85	0.83	0.90	0.90	60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17	0.019	0.019	2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
			排放浓度		mg/m³	/	/	/	/	120	
			排放速率		kg/h	/	/	/	/	24	
			2#: 废气排气筒 (DA01294)	30	排气流量		m³/h	17845	18310	17534	18310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88	0.88	0.85	0.88	/	
		排放浓度			mg/m³	0.88	0.88	0.85	0.88	60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16	0.015	0.016	2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
	排放浓度				mg/m³	/	/	/	/	120	
	排放速率				kg/h	/	/	/	/	23	
	2026.5.7	3#: 废气排气筒 (DA01328)			30	排气流量		m³/h	28354	32299	31808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96	0.91	0.91	0.96	/
排放浓度				mg/m³		0.96	0.91	0.91	0.96	60	
排放速率				kg/h		0.027	0.029	0.029	0.029	2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ND	ND	ND	ND	/
			排放浓度	mg/m³		/	/	/	/	120	
			排放速率	kg/h		/	/	/	/	23	
2026.5.8			4#: 废气排气筒 (DA01326)	30		排气流量		m³/h	18668	17703	17690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0.79	0.85	0.84	0.85	/	
		排放浓度			mg/m³	0.79	0.85	0.84	0.85	60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5	0.015	0.015	20	

表 9-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最大值	
2026.5.6	5#: 周界东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5	0.63	0.64	0.70	2.0
	6#: 周界南偏东侧外 3m, 高 1.5m 处			0.70	0.67	0.63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最大值	
2026.5.7	7#: 周界南偏西侧外 3m, 高 1.5m 处			0.62	0.62	0.58		
	8#: 周界西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57	0.66	0.52		
	5#: 周界东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235	0.246	0.240	0.246	1.0
	6#: 周界南偏东侧外 3m, 高 1.5m 处			0.214	0.229	0.243		
	7#: 周界南偏西侧外 3m, 高 1.5m 处			0.237	0.218	0.232		
	8#: 周界西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241	0.236	0.213		
	5#: 周界东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3	0.65	0.60	0.67	2.0
	6#: 周界南偏东侧外 3m, 高 1.5m 处			0.65	0.67	0.62		
	7#: 周界南偏西侧外 3m, 高 1.5m 处			0.63	0.64	0.65		
	8#: 周界西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61	0.60	0.65		
2026.5.7	5#: 周界东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0.225	0.236	0.234	0.236	1.0
	6#: 周界南偏东侧外 3m, 高 1.5m 处			0.205	0.222	0.233		
	7#: 周界南偏西侧外 3m, 高 1.5m 处			0.231	0.210	0.228		
	8#: 周界西南侧外 3m, 高 1.5m 处			0.231	0.229	0.210		

表 9-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续）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内容	检测结果				限值
					1	2	3	最大值	
2026.5.6	9#: 厂区内车间门外 1m, 高 1.5m 处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 h 平均浓度值	0.58	0.54	0.56	0.58	6
		VOCs	mg/m ³	任意一次浓度值	0.6	0.6	0.7	0.7	20
2026.5.7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 h 平均浓度值	0.61	0.57	0.66	0.66	6
		VOCs	mg/m ³	任意一次浓度值	0.9	0.6	0.5	0.9	20

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家具制造”标准；“9#”点位所检指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标准；其余点位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其他”标准。

9.2.1.3 噪声

表 9-7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测量值	背景值	检测结果	限值
2026.5.6	10#: 厂界东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dB (A)	昼间	风机、家具生产线加工设备、空压机	60.1	/	/	65
	11#: 厂界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59.2	/	/	
	12#: 厂界西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55.9	/	/	
	13#: 厂界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59.0	/	/	
2026.5.7	10#: 厂界东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dB (A)	昼间	风机、家具生产线加工设备、空压机	60.2	/	/	65
	11#: 厂界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57.8	/	/	
	12#: 厂界西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54.0	/	/	
	13#: 厂界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59.1	/	/	

表 9-8 噪声检测结果表（续）

检测日期	点位序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时段	主要声源	测量值	背景值	检测结果	限值	最大声级（频发）	最大声级限值
2026.5.6	10#: 厂界东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dB (A)	夜间	风机、家具生产线加工设备、空压机	49.3	/	/	55	60.4	65
	11#: 厂界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48.5	/	/		61.1	
	12#: 厂界西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45.0	/	/		52.5	
	13#: 厂界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49.5	/	/		55.6	
2026.5.7	10#: 厂界东南侧外 1m, 高 1.3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dB (A)	夜间	风机、家具生产线加工设备、空压机	49.9	/	/	55	63.3	65
	11#: 厂界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52.0	/	/		63.4	
	12#: 厂界西偏北侧外 1m, 高 1.3m 处					48.7	/	/		57.5	
	13#: 厂界北偏西侧外 1m, 高 1.3m 处					46.6	/	/		63.2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9.2.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项目未申报总量文件，本次验收根据《成都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的通知》（成环发〔2023〕112 号）的相关要求、《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水污染物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的补充通知》，并参考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确定总量控制指标如下表：

表 9-9 总量控制对照表

项目	污染物	环评报告预测排放量（t/a）	本项目实际排放量（t/a）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	COD	7.2	1.6848
	NH ₃ -N	0.648	0.4478
	TP	0.1152	0.0536
	颗粒物	0.526	0.169
	VOCs	0.3997	0.378
备注：本项目实际排放量=排放速率×生产时间；排放速率以监测值的平均值中的最大值计，生产时间为 4800h/a。			

污染物总量核算过程如下：

表 9-10 废水总量核算

废水种类		污染物	排水量（m³/a）	排放浓度（mg/L）	实际排放量（t/a）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	生活污水	COD	14400	117	1.6848
		NH ₃ -N		31.1	0.4478
		TP		3.72	0.0536
核算公式：总量（t/a）=排水量（m³/a）×浓度（mg/L）×10 ⁻⁶ ；污染物排放浓度以监测值的平均值中的最大值计					

综上，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满足环评报告的总量要求。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调试运行效果

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竣工，2026 年 3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进行竣工调试，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0.1.1 废气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及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VOCs 有组织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及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标准，厂区内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排放限值要求。

10.1.2 废水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营运期外排生活污水中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

10.1.3 噪声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10.1.4 固体废物检查结论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办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主要来自于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废原料边角料（布料、泡棉、乳胶棉、钢丝）、废包装材料（PE 膜、牛皮纸、胶带）、预处理池污泥、餐厨垃

圾、隔油池浮油，其中废原料边角料（布料、泡棉、乳胶棉、钢丝）、废包装材料（PE膜、牛皮纸、胶带）、办公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隔油池浮油和食堂餐厨垃圾委托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修含有棉纱、废包装材料（沾染危险废物）、废过滤棉、废过滤袋，均交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10.1.5 污染物排放总量验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数据计算，该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的实际排放量均满足环评预测排放量，污染物的实际排放总量符合环评给出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0.1.6 公众参与结论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T/CECS88-2023）等有关规定，验收期间采用网络公示的方式对本项目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公示网址为：

<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16659>，主要征求以下意见：

- ① 工程施工期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
- ② 公众对建设项目施工期、试运行期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和可能存在的环境影响方式的看法或认识；
- ③ 公众对建设项目施工期、试运行期采取的环保措施效果的满意度和其他意见；
- ④ 建设项目运行是否对公众造成环境影响及希望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 ⑤ 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总体评价；
- ⑥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

公示调查期间，未接到任何有关环境相关的意见，故本次验收认为公众对本项目环保措施基本满意。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通过验收监测可知，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危险废物

全部交由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因此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落实。该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的排放总量符合环评给出总量控制指标。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不予通过环保验收的九种情形，故项目满足验收条件，建议全友家私有限公司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3 建议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不断改进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2、完善环保相关台账资料，定期校核。
- 3、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11 附图附件：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1 车间平面布置图（1#厂房 2F，2#厂房 3F）

附图 4-2 车间平面布置图（1#厂房 3F，2#厂房 4F）

附图 5 环保设施图片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备案文件

附件 3 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附件 5 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回执

附件 6 项目分阶段验收的说明

附件 7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8 餐厨垃圾处置协议

附件 9 原辅料 MSDS 报告及 VOCs 检测报告

附件 10 竣工调试公示

附件 1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信息公示截图

附件 12 工况说明

附件 13 变动情况说明

附件 14 设备调整的情况说明

附件 15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16 验收专家意见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崇州市全友家私总平面布局优化及木家具 生产线改建项目（床垫生产线）			项目代码	2206-510184-04-02-335946			建设地址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崇阳大道 333 号				
	行业类别	木质家具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床垫 207 万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床垫 207 万套/年			环评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成环审（评）[2023]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26 年 3 月 20 日			排污许可证申报时间	2026 年 4 月 2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101845589887163008V				
	验收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省宏茂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4%				
	投资总概算	3 千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0			所占比例（%）	9				
	实际总投资	3 千万元			环保投资（万元）	325			所占比例（%）	10.8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2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4800h				
	运营单位	全友家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845589887163		验收时间	2026 年 5 月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 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 放总量（7）	本工程“以新带老” 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 （9）	全厂核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 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117	500	/	/	1.6848	7.2	/	/	/	/	/	
	氨氮	/	31.1	45	/	/	0.4478	0.648	/	/	/	/	/	
	总磷		3.72	8	/	/	0.0536	0.1152	/	/	/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ND	120	/	/	0.169	0.526	/	/	/	/	/	
	VOCs	/	0.98	60	/	/	0.378	0.3997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